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埕 35 千伏线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埕 35 千伏线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目 录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1
方案报告表补充说明	3
1 项目简况	3
1.1 项目概况	3
1.1.1 项目基本情况	3
1.1.2 项目组成情况	4
1.1.3 工程布置情况	5
1.1.4 工程占地情况	13
1.1.5 土石方平衡情况	12
1.1.6 项目施工进度情况	18
1.2 项目区概况	16
1.2.1 地形地貌	16
1.2.2 地质地震	16
1.2.3 水系情况	19
1.2.4 气候特征	17
1.2.5 土壤和植被	17
1.3 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20
1.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及防治责任范围	18
1.4.1 设计水平年	18
1.4.2 防治目标	19
1.4.3 防治责任范围	19
2 水土流失预测与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21
2.1 水土流失预测	21
2.1.1 预测单元	21
2.1.2 预测时段	21
2.1.3 土壤侵蚀模数	21
2.1.4 预测结果	23
2.1.5 水土流失危害分析	24
2.2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24
2.2.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24
2.2.2 分区措施布设	25
2.2.3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	26
2.2.4 防治措施进度安排	30
3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30
3.1 投资估算成果	30
3.2 效益分析	32

3.2.1 水土流失治理度	32
3.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33
3.2.3 渣土防护率	33
3.2.4 表土保护率	33
3.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3
3.2.6 林草覆盖率	35
3.2.7 六项指标达标情况	36
3.3 水土保持管理	35
3.3.1 组织管理	35
3.3.2 后续设计	36
3.3.3 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	36
3.3.4 水土保持施工	36
3.3.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36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核准批复	
附件 3 可研批复	
附件 4 规划文件	
附件 5 占地情况说明函	
附件 6 洪评承诺函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区水系图	
附图 3 线路路径图	
附图 4 江苏省水土流失易发区图	
附图 5 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分布图	
附图 6 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图 7 塔基施工典型布置图	
附图 8 电缆施工典型布置图	
附图 9 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典型设计图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项目位于连云港市东海县桃林镇、双店镇、山左口乡、李埝乡。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起于桃林变 35kV 配电室，终于 35kV 李埝变。				
	建设内容	<p>根据初设规模，本工程由点型工程和线型工程组成，建设内容为：本期扩建 35kV 间隔 1 回，不涉及土建；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杆塔 27 基，采用台阶基础和板式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137km；拆除单回路架空线路路径长 8.7km，拆除杆塔 71 基。具体包括：</p> <p>(1) 点型工程</p> <p>①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 35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本期在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 35kV 间隔 1 回，不涉及土建。</p> <p>(2) 线型工程</p> <p>①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角钢塔 27 基，采用台阶基础和板式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137km，电缆土建通道长度 0.137km，采用电缆排管、电缆沟和电缆直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敷设；拆除单回路架空线路路径长 8.7km，拆除杆塔 71 基。</p>				
	建设性质	新建输变电工程	总投资（万元）		/	
	土建投资（万元）	/	占地面积（m ² ）		永久：2453 临时：28012 总面积：30465	
	动工时间	2026 年 9 月		完工时间		2027 年 2 月
	土石方（m ³ ）	挖填方总量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18796	9398	9398	0	0
	取土（石、砂）场	/				
	弃土（石、砂）场	/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平原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180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2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项目选址（线）不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不涉及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不涉及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但本工程无法避让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将采用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本工程加强表土资源保护；提高截排水工程、拦挡工程的工程等级和防洪标准等级；设置苫盖、排水、沉沙等措施来减少水土流失。因此，本项目无重大水土保持制约因素。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	46.57					
防治责任范围（m ² ）	30465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		97	表土保护率 (%)	9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林草覆盖率 (%)	27
水土保持措施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塔基区	表土剥离 868m ³ 土地整治 16551m ²	撒播草籽 1915m ²	土质排水沟 1890m 土质沉沙池 27 座 防尘网苫盖 13000m ²	
	电缆施工区	表土剥离 53m ³ 土地整治 1463m ²	/	土质排水沟 137m 土质沉沙池 2 座 防尘网苫盖 1100m ²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8100m ²	撒播草籽 400m ²	铺设钢板 7200m ²	
	施工道路区	土地整治 3760m ²	撒播草籽 400m ²	铺设钢板 2820m ²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万元)	工程措施	3.88	植物措施	0.40	
	临时措施	50.15	水土保持补偿费	3.0465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6.08	
		工程建设监理费		1.36	
		科研勘测设计费		5.00	
总投资	73.27				
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法人代表及电话	潘葳 /	法人代表及电话	车凯 /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68 号 1011 室	地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幸福路 1 号		
邮编	210019	邮编	222000		
联系人及电话	胡菲 /	联系人及电话	吴昊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传真	/	传真	/		

方案报告表补充说明

1 项目简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连云港市东海县桃林镇、双店镇、山左口乡、李埝乡。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起于桃林变 35kV 配电室，终于 35kV 李埝变。

建设必要性：35kV 李埝变于 1996 年投运，为满足区域发展，前期项目已将李埝 2 台主变（10+20MW）扩容至 25+25MW，为配合变电站容量释放及老旧线路改造，需将原 35kV 桃李 313 线径 95 导线扩容改造。因此，建设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是必要的。

前期工作：（1）2025 年 4 月 16 日，东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关于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的规划意见》（东自然资规市政〔2025〕02 号）同意了本工程线路路径；（2）2025 年 7 月 29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关于江苏连云港平山 110 千伏变电站#3 主变扩建等工程项目(SD27110LY)可行性研究的意见》（连电发展可研批复〔2025〕2 号）对本工程可研进行了批复；（3）2026 年 2 月 12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盐城响水悦欣光伏发电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6〕144 号）对本工程核准进行了批复；（4）本工程架空线路跨越围山河与沙河，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正在开展本工程防洪评价招标工作，涉及防洪段线路取得洪评许可后方可开工建设，建设单位洪评承诺见附件 6。

工程规模：根据初设规模，本工程由点型工程和线型工程组成，建设内容为：本期扩建 35kV 间隔 1 回，不涉及土建；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杆塔 27 基，采用台阶基础和板式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137km；拆除单回路架空线路路径长 8.7km，拆除杆塔 71 基。具体包括：

（1）点型工程

①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 35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本期在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 35kV 间隔 1 回，不涉及土建。

(2) 线型工程

①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角钢塔 27 基，采用台阶基础和板式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137km，电缆土建通道长度 0.137km，采用电缆排管、电缆沟和电缆直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敷设；拆除单回路架空线路路径长 8.7km，拆除杆塔 71 基。

工程占地：项目总占地 30465m²，其中永久占地 2453m²，临时占地 28012m²；主要占用耕地、园地、其他土地和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工程挖填方：项目挖填方总量 18796m³，其中挖方总量 9398m³（含表土剥离 921m³，建筑垃圾 156m³），填方总量 9398m³（含表土回覆 921m³，建筑垃圾破碎深埋 156m³），无借方，无余方。

工期安排：项目计划于 2026 年 9 月开工，2027 年 2 月完工，总工期 6 个月。

工程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万元。

1.1.2 项目组成情况

本工程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统一建设。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	工程性质	新建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建设期	2026.09~2027.02
建设地点	连云港市东海县桃林镇、双店镇、山左口乡、李埝乡	总投资	/万元
电压等级	35kV	土建投资	/万元
工程规模	<p>根据初设规模，本工程由点型工程和线型工程组成，建设内容为：本期扩建 35kV 间隔 1 回，不涉及土建；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杆塔 27 基，采用台阶基础和板式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137km；拆除单回路架空线路路径长 8.7km，拆除杆塔 71 基。具体包括：</p> <p>(1) 点型工程</p> <p>①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 35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 本期在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 35kV 间隔 1 回，不涉及土建。</p> <p>(2) 线型工程</p> <p>①桃林~李埝 35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角钢塔 27 基，采用台阶基础和板式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137km，电缆土建通道长度 0.137km，采用电缆排管、电缆沟和电缆直埋相结</p>		

合的方式进行敷设；拆除单回路架空线路路径长 8.7km，拆除杆塔 71 基。	
架空经济技术指标	
电压等级	35kV
新建架空线路长度	30.72km
杆塔使用基数	新建杆塔 27 基
导线型号	1×JL3/G1A-400/35
地线型号	OPGW-120
电缆经济技术指标	
电压等级	35kV
新建电缆线路长度	0.137km（土建通道长度 0.137km）
电缆型号	YJV ₂₂ -26/35kV-3×400mm ²
电缆敷设方式	排管、电缆沟、直埋

1.1.3 工程布置情况

新建线路由桃林变 35kV 配电室电缆出线后向东敷设至桃林~石埠 110kV 线路待建 T2#塔，电缆上塔，利用桃林~石埠 110kV 线路预留通道补挂导线至桃林~石埠 110kV 线路待建 T8#塔，右转向南利用桃林~石埠 110kV 线路代建线路至 110kV 竹风线 35#塔，左转向东，利用原平桃线导线至 110kV 竹风线 30#塔，左转向北利用 110kV 竹风线预留通道补挂导线至 220kV 竹墩变南侧 110kV 竹风线 1#塔，电缆下塔，新建电缆线路向东敷设至 110kV 竹光线 1#塔，电缆上塔，利用 110kV 竹光线预留通道补挂导线架设至 110kV 竹光线 32#塔。

在 110kV 竹光线 32#塔南侧新建 N1#双 T 接塔，新建架空线路由新建 N1#塔向东走线至青松岭大道东侧，左转向北至代相水库西南侧，右转向东至代相水库东南侧，左转向东北至高埝村东南侧，左转向北至东南埝村西侧，右转向东北方向跨越羽青路至李埝村二组东侧，右转向东跨越 S268 省道至 35kV 李埝变南侧，左转向北至 35kV 李埝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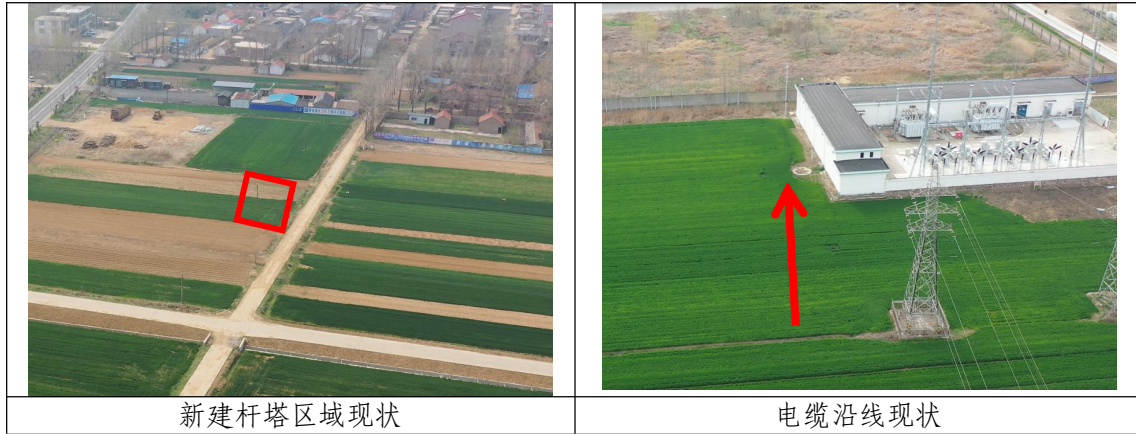


图 1.1-2 本工程线路沿线现状照片

(1) 竖向设计

本工程线路沿线地面高程一般为 62.45-105.73m(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下同), 线路沿线地势略有起伏, 水系发育, 主要为耕地、其他土地、园地和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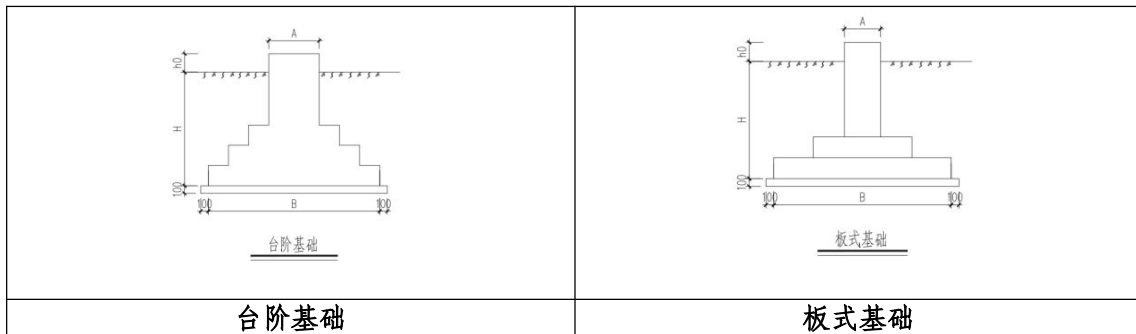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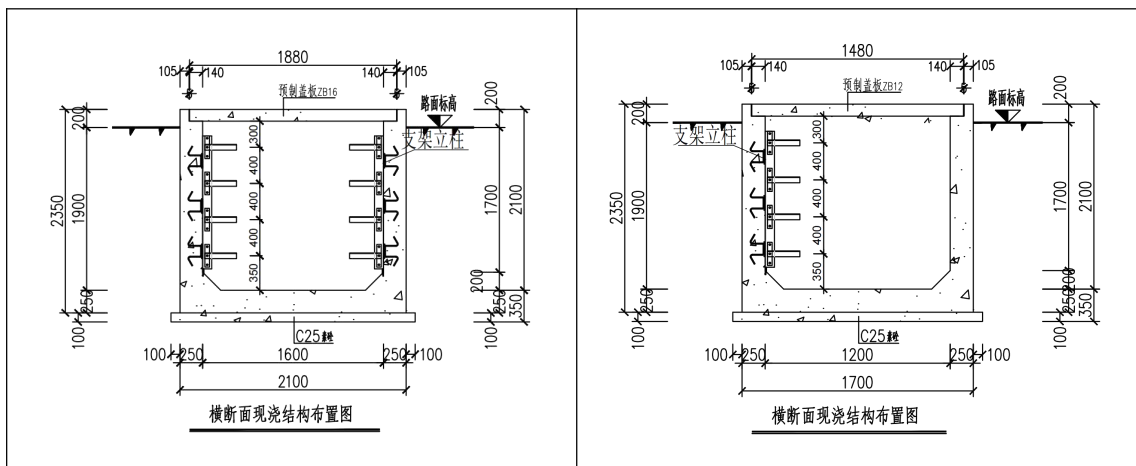


图 1.1-3 本工程塔基基础一览表

表 1.1-3 本工程塔基竖向设计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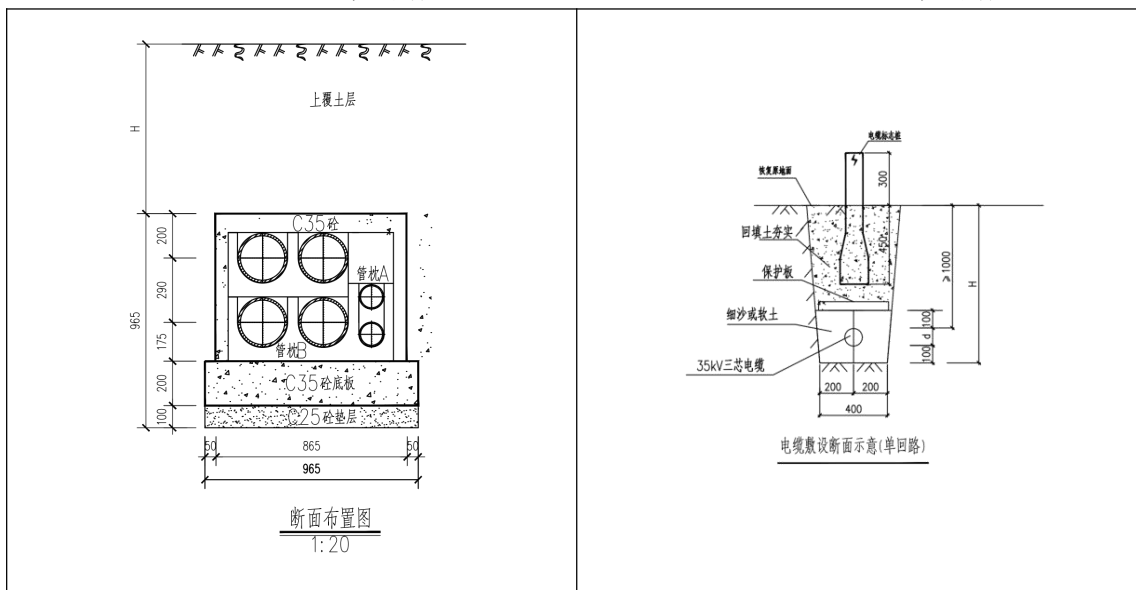
基础类型	适用塔型	基础数量	桩径/立柱宽 (m)	埋深 (m)	底板尺寸 (m×m)
台阶基础	110-EC21S-Z2-27	60	0.8	2.4	3.6×3.6
板式基础	110-ED21S-J1-21	4	1	3.6	4.8×4.8
	110-ED21S-J2-21	4	1.2	3.6	5.6×5.6
	110-ED21S-J2-24	8	1.2	3.6	5.6×5.6
	110-ED21S-J3-21	4	1.2	3.6	6×6
		4	1.2	3.6	5×5
	110-ED21S-J4-21	2	1.4	3.9	6.6×6.6
		2	1.4	3.6	5.3×5.3
	110-ED21S-J4-24	6	1.4	3.9	6.6×6.6
6		1.4	3.6	5.3×5.3	

110-ED21S-DJ-18	2	1.4	3.9	6.5×6.5
	2	1.4	3.9	5.2×5.2
110-ED21S-TJ-21	2	1.5	4.8	7.5×7.5
	2	1.5	4.1	6.5×6.5



1600mm*1900mm 电缆沟断面图

1200mm*1900mm 电缆沟断面图



排管断面图

直埋断面图

图 1.1-4 电缆土建断面图

表 1.1-4 本工程电缆竖向设计一览表

	类型	长度 (m)	开挖宽度 (m)	深度 (m)
电缆沟	1600mm*1900mm	12	2.30	2.25
	1200mm*1900mm	36	1.90	2.25
	排管	67	0.965	1.965
	直埋	22	0.80	1.50
	合计	137	/	

注：电缆排管覆土 H 按 1m 计；电缆直埋宽度按 0.80m 开挖，深度按 1.5m 开挖。

(3) 施工组织

①施工用水、排水、用电、通信系统

用水：线路单个塔基及每段电缆用水量较少，施工过程中一般根据周边水源情况确定取水方案，线路附近有水源的，可就近采用取水管引接，如线路附近无任何水源，则可考虑采用水车就近输送水源来满足施工用水。

排水：施工过程中的雨水通过土质排水沟收集、经沉沙池沉淀处理后排入临近排水沟中。本工程外排雨水均通过沉沙池沉淀处理，且外排水量较小，不会对附近的排水沟造成影响。

用电：施工过程中用电根据周边设施情况安排，周围已有用电用户区，可按照安全用电规定引接用于施工用电，无用电用户区可采用自备小型柴油发电机提供施工电源。

通信：本工程施工场地内施工人员相对较少，可利用无线通信设备进行联络。

②施工生产生活区

本工程沿线拟租用已有库房或场地作为材料站，具体地点由施工单位根据施工中具体情况选定，便于塔材、钢材、线材、水泥、金具和绝缘子的集散。线路工程不设置固定的施工生活区，采取租用附近民房的方式，施工生产区布设在各区域的临时占地中。

③临时堆土

塔基施工开挖的土方临时堆放在施工区域内设置的临时堆土区，并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电缆施工开挖土方临时堆放在开挖区域两侧，采取防尘网进行苫盖，并在远离开挖区域的一侧设置临时土质排水沟和沉沙池。表土在区域内单独设置堆土场地与其他土方分开，堆土边坡比不大于 1:1.0，堆土高度不超过 2.5m，施工后期全部回填并压实平整。

④施工道路

本工程交通尽量利用项目沿线已有的国道、省道、县道，在已有的乡道和村道不能满足运输要求时适当地加宽改造。在无现有道路的情况下，开辟新的施工临时道路。经过实地踏勘本工程需设临时施工道路，长度约 940m，平均宽度约 4m，总占地面积约 3760m²。

⑤牵张场设置

为方便机械设备和导线的运输与吊装，在牵张场地内规划出施工通道，通道

宽度在 3.0m 左右，一般满足一辆大卡车通行便可，通道做适当平整后铺设钢板，钢板铺设做到横平竖直，钢板搭头无上翘。根据工程路线走向及地形条件，本工程布设牵张场 12 处，平均每处占地面积为 600m²，因此牵张场总占地面积约为 7200m²。

⑥ 跨越施工场地

本工程沿线需跨越文体大道 1 次，郑灌线 1 次，羽双线 2 次，代相水库 1 次，围山河 1 次，沙河 1 次，羽青线 1 次，李洪线 1 次，共考虑布置 9 处跨越施工场地，平均每处占地面积约为 100m²，因此跨越场总占地面积为 900m²，工程主要跨越情况统计表见表 1.1-5。

表 1.1-5 工程主要跨越情况统计表

序号	跨越对象	备注
1	河流	代相水库 1 次，围山河 1 次，沙河 1 次
2	道路	文体大道 1 次，郑灌线 1 次，羽双线 2 次，羽青线 1 次，李洪线 1 次，
合计		有 9 次跨越，结合现场跨越情况共布设跨越场 9 处，占地共 900m ² 。





	
围山河	沙河
	
代相水库	羽双线

图 1.1-5 工程主要跨越河流、道路

(4) 施工工艺

①塔基施工

1) 表土剥离保护

塔基开挖前做好表层土壤的剥离和保护，以防侵蚀。剥离的表层土及土方分别堆放在塔基临时施工场地内，堆土表面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

2) 板式基础与台阶基础

开挖基础施工应根据基础埋深、地基土条件，确定合适的基坑排水方案；基础浇制前坑底积水必须排干，以保证基础混凝土浇制质量；基坑开挖过程中，当开挖深度接近设计深度时，应尽量减少对地基土的扰动；坑内土方的堆积位置应保证挖方边坡的稳定；防止因土方堆积距基坑过近，造成对坑壁坍塌。基础模板的内表面应平整且接缝严密，并保证基础的设计尺寸；基础施工中严禁以土代模，严禁在基础中掺入大块石；基础施工完毕经验收合格后即可进行回填，基坑回填要求按“110~500kV 架空送电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中有关要求要求进行。坑面上必须筑防沉层，一般土质基坑层厚不小于 300mm，不易夯实土质基坑层厚不小于 500mm，防沉层上部尺寸不得小于坑口，回填土经过沉降后应及时补填夯实。

3) 杆塔拆除施工

杆塔拆除施工工艺流程为：现场勘测→停电验电→拆除附件→拆除导、地线→拆除金具、回收导线→拆除杆塔、回收塔材→拆除基础、破碎深埋（拆除深度不小于 1m）→施工场地清理。本工程采用分段分片方法拆除铁塔。由于拆除的塔基较分散，产生的建筑垃圾较少，考虑就地破碎回填至地表以下 1.0m，以不影响植被恢复。

②电缆施工

电缆开挖前做好表层土壤的剥离和保护，以防侵蚀。剥离的表层土及土方分别堆放在电缆临时施工场地内，堆土表面采用防尘网进行苫盖。

电缆施工采用机械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开挖沟槽，管道敷设顺序为：测量定线→清除障碍物→平整工作带→管沟开挖→钢管运输、布管→组装焊接→下沟→回填→竣工验收。挖完直埋电缆沟后，在沟底铺砂垫层，并清除沟内杂物，再敷设电缆，电缆敷设完毕后，要马上再填砂，并在电缆上面盖一层砖或者混凝土板来保护电缆。土方回填时按照后挖先填、先挖后填的原则进行施工。电缆工井中电缆采用三角排列，镀锌角钢臂式支撑。电缆支架通过开脚螺栓与电缆构筑物外

接地装置相连；排管段电缆采用三角排列。

1.1.4 工程占地情况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30465m²，其中永久占地为 2453m²，临时占地为 28012m²。永久占地包括塔基区 2367m²，电缆施工区 86m²；临时占地包括塔基区 14689m²，电缆施工区 1463m²，施工道路区 3760m²，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8100m²。

(1) 塔基区

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30.72km，其中利用已有架空线路补挂导线路径长 22.32km，新建双设单架架空线路路径长 8.40km，新建一般角钢塔 26 基，电缆终端塔 1 基。根据塔基施工典型设计，新建角钢塔施工总占地按（根开/1000+基础立柱宽+14m）²/基计算，其中一般角钢塔永久占地按（根开/1000+基础立柱宽+2m）²/基计算，电缆终端塔按（根开/1000+基础立柱宽+5m）²/基计算；拆除角钢塔按 100m²/基计列，拆除钢管杆按 64m²/基计列，均为临时占地。

本工程塔基区总占地面积 17056m²，其中永久占地 2367m²，临时占地 14689m²。本工程线路铁塔占地情况见表 1.1-6。

表 1.1-6 本工程线路铁塔占地情况

塔基性质	铁塔型号	基数	根开/ 根径 (mm)	基础立柱 宽(m)	永久占 地(m ²)	临时占 地(m ²)	总占地 (m ²)
一般角钢塔	110-EC21S-Z2-27	15	5403	0.8	1009	5113	6122
	110-ED21S-J1-21	1	5937	1	80	358	438
	110-ED21S-J2-21	1	6296	1.2	90	372	462
	110-ED21S-J2-24	2	6940	1.2	206	774	980
	110-ED21S-J3-21	2	6835	1.2	201	770	971
	110-ED21S-J4-21	1	7114	1.4	111	396	507
	110-ED21S-J4-24	3	7850	1.4	380	1242	1622
电缆终端塔	110-ED21S-DJ-18	1	6432	1.4	165	312	477
一般角钢塔	110-ED21S-TJ-21	1	7681	1.5	125	412	537
拆除杆塔	角钢塔	11	/	/	0	1100	1100
	钢管杆	60	/	/	0	3840	3840
合计		98	/	/	2367	14689	17056

(2) 电缆施工区

本工程新建电缆线路 0.137km，新建电缆土建通道长度 0.137km，其中电缆排管 67m，电缆直埋 22m，电缆沟 48m。电缆施工作业宽度为一侧外 6m 用作堆放基础土方，一侧外扩 4m 用作堆放表土及施工机械占压。电缆施工区总占地面

积 1549m²，其中永久占地 86m²，临时占地 1463m²。本工程电缆施工占地面积详见表 1.1-7。

表 1.1-7 本工程电缆施工占地情况

类型	长度 (m)	宽度 (m)			永久占地 面积 (m ²)	临时占地 面积 (m ²)	总占地面 积 (m ²)	
		开挖宽度	盖板宽度	施工范围				
电缆沟	1600mm*1900mm	12	2.3	2.1	12.3	25	123	148
	1200mm*1900mm	36	1.9	1.7	11.9	61	367	428
排管	67	0.965	/	10.965	0	735	735	
直埋	22	0.8	2.5	10.8	0	238	238	
合计	137	/			86	1463	1549	

注：电缆沟上不覆土，永久占地计列方式为盖板宽度×长度。

(3) 施工道路区

本工程需布设施工临时道路长度约 940m，平均宽度约 4m，施工临时道路用地为 3760m²。

(4)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本工程沿线需设置牵引场 6 处、张力场 6 处，平均每处占地面积约为 600m²。沿线共需设置跨越场地 9 处，跨越文体大道、郑灌线、羽双线、代相水库、围山河、沙河、羽青线和李洪线，占地面积约为 100m²。因此，本工程牵张场及跨越场区总占地面积为 8100m²，均为临时占地。

本工程各分区占地情况见表 1.1-8。

表 1.1-8 工程各分区占地情况统计表

单位：m²

工程分区	占地类型		面积 合计	占地面积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耕地	其他土地	园地	水域及水利 设施用地
塔基区	2367	14689	17056	13754	1929	1145	228
电缆施工区	86	1463	1549	1549	0	0	0
牵张场及跨 越场区	0	8100	8100	7100	400	600	0
施工道路区	0	3760	3760	3360	400	0	0
总计	2453	28012	30465	25763	2729	1745	228

注：本工程塔基区、施工道路区和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占用的其他土地为空闲地；塔基区占用的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为水库水面。

1.1.5 土石方平衡情况

(1) 塔基区

塔基区占用耕地、空闲地和园地，施工前期对塔基区开挖植被良好区域进行

表土剥离，剥离面积 2892m²，可剥离表土厚度为 30cm，表土剥离量为 868m³。剥离的表土堆放在塔基区的临时堆土区域，临时堆土采用防尘网临时苫盖。施工结束后对塔基区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后将前期剥离表土全部回覆利用，表土回覆量为 868m³。通过现场勘查，拆除角钢塔开挖面约 16m²/基，拆除钢管杆开挖面约 4m²/基，挖深约 1.5m；拆除角钢塔产生建筑垃圾约 6m³/基，拆除钢管杆产生的建筑垃圾约 1.5m³/基，拆除位于水库中的 1 基角钢塔和 2 基钢管杆仅产生建筑垃圾，挖方量共 597m³（建筑垃圾 156m³）。由于拆除塔基较分散，单个塔基产生的建筑垃圾较少，考虑就地破碎回填至地表以下 1.0m，以不影响植被恢复，拆除的塔材和线材均由建设单位进行回收再利用。填方量共 597m³（建筑垃圾 156m³）。无余方，无借方。

通过现场勘查和查阅设计资料，挖填土方情况统计见表 1.1-9。

表 1.1-9 线路工程新建杆塔基础挖填方一览表

基础类型	适用塔型	基础数量	底板长×底板宽 (mm)×(mm)	埋深 (m)	挖方量 (m ³)	填方量 (m ³)
台阶基础	110-EC21S-Z2-27	60	3600×3600	2.4	1633	1633
板式基础	110-ED21S-J1-21	4	4800×4800	3.6	304	304
	110-ED21S-J2-21	4	5600×5600	3.6	414	414
	110-ED21S-J2-24	8	5600×5600	3.6	828	828
	110-ED21S-J3-21	4	6000×6000	3.6	475	475
	110-ED21S-J3-21	4	5000×5000	3.6	330	330
	110-ED21S-J4-21	2	6600×6600	3.9	314	314
	110-ED21S-J4-21	2	5300×5300	3.6	185	185
	110-ED21S-J4-24	6	6600×6600	3.9	941	941
	110-ED21S-J4-24	6	5300×5300	3.6	556	556
	110-ED21S-DJ-18	2	6500×6500	3.9	304	304
	110-ED21S-DJ-18	2	5200×5200	3.9	195	195
	110-ED21S-TJ-21	2	7500×7500	4.8	506	506
	110-ED21S-TJ-21	2	6500×6500	4.1	321	321
合计		108	/	/	7306	7306

注：塔基的挖方量=基础数量×底板长×底板宽×(埋深-0.3)。

通过上表计算可得，全线塔基基础开挖产生的土方共约为 7306m³。施工期在位于耕地和空闲地的塔基区四周需设置临时土质排水沟，平均单个塔基设置土

质排水沟 70m，共计开挖排水沟 1890m，排水沟断面尺寸为上顶宽 0.6m，下底宽 0.2m，深 0.2m，边坡比 1:1，开挖土方量约 151m³。在每基塔排水沟末端设置土质沉沙池，沉沙池放坡 1:1 开挖，池口尺寸为 3m×2.5m，深 1m，单个沉沙池容积为 3.33m³，共计 27 座，开挖土方约 90m³。

综上所述，塔基区挖方量 9012m³（含表土剥离 868m³，建筑垃圾 156m³），填方量 9012m³（含表土回覆 868m³，建筑垃圾破碎深埋 156m³），无借方，无余方。

（2）电缆施工区

电缆施工区占用耕地。施工前对开挖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可剥离表土厚度为 30cm，剥离面积 178m²，表土剥离量约为 53m³。剥离的表土堆放在开挖区域一侧的临时堆土区域，临时堆土采用防尘网临时苫盖。施工结束后对电缆施工区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后将前期剥离表土全部回覆利用，表土回覆量约为 53m³。

电缆施工主要为电缆沟、排管和电缆直埋的基础开挖，开挖区域扣除剥离表土后，共开挖基础土方 316m³；回填基础土方 316m³，无借方，无余方。

表 1.1-10 本工程电缆挖填土方设计一览表

类型		长度 (m)	开挖宽度 (m)	深度 (m)	挖方量 (m ³)	填方量 (m ³)
电缆沟	1600mm*1900mm	12	2.3	2.25	54	54
	1200mm*1900mm	36	1.9	2.25	133	133
排管		67	0.965	1.965	108	108
直埋		22	0.8	1.5	21	21
合计		137	/	/	316	316

注：电缆沟、排管、电缆直埋挖方量=长度×开挖宽度×（深度-0.3m）。

施工期在电缆施工区一侧设置土质排水沟，共计开挖排水沟 137m，排水沟断面尺寸为上顶宽 0.6m，下底宽 0.2m，深 0.2m，边坡比 1:1，开挖土方量约 11m³。在土质排水沟末端设置土质沉沙池，沉沙池放坡 1:1 开挖，池口尺寸长×宽为 3m×2.5m，深 1m，容积 3m³，共计 2 座，开挖土方 6m³。

综上所述，电缆施工区挖方量 386m³（含表土剥离 53m³），填方量 386m³（含表土回覆 53m³），无借方，无余方。

（3）施工道路区

施工道路区临时占地扰动深度小于 20cm，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临时占地范围内扰动深度小于 20cm 的表土可不剥离，宜采取铺垫等保护措施”。故施工道路区可不进行表土剥离，采取铺垫措

施。

本区不存在一般基础土方开挖与回填。

(4)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临时占地扰动深度小于 20cm，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临时占地范围内扰动深度小于 20cm 的表土可不剥离，宜采取铺垫等保护措施”。故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可不进行表土剥离，采取铺垫措施。

本区不存在一般基础土方开挖与回填。

(5) 工程土石方汇总

根据本工程的规划设计文件及项目实际情况，建设期内开挖土石方量为 9398m³，其中剥离表土 921m³，基础开挖 8321m³，建筑垃圾 156m³；回填土石方量为 9398m³，其中表土回覆 921m³，基础回填 8321m³，建筑垃圾破碎深埋 156m³；无借方，无余方。具体土方平衡情况见表 1.1-11。

表 1.1-11 土石方挖填平衡情况表

单位：m³

防治分区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方
	表土剥离	基础开挖	建筑垃圾	表土回覆	基础回填	建筑垃圾破碎深埋		
塔基区	868	7988	156	868	7988	156	0	0
电缆施工区	53	333	0	53	333	0	0	0
小计	921	8321	156	921	8321	156	0	0
合计		9398			9398		0	0

注：各行均可按“挖方+借方=填方+余方”进行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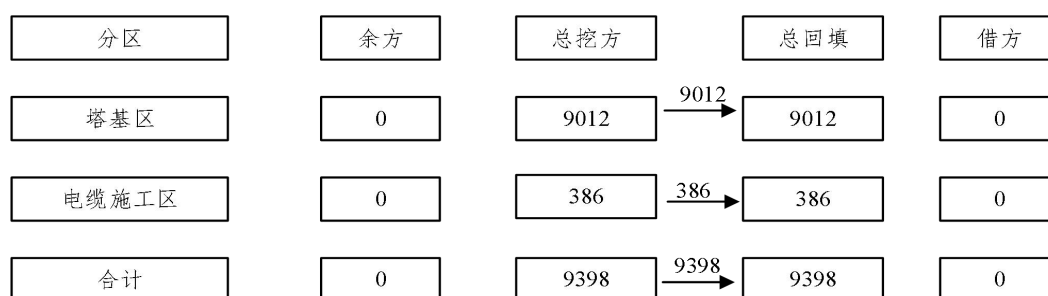


图 1.1-6 土石方平衡流向框图 单位：m³

表 1.1-12 表土平衡情况表

单位：m³

分区	表土剥离量	表土回覆量	借方量	余方量
塔基区	868	868	0	0

电缆施工区	53	53	0	0
合计	921	921	0	0

分区	综合利用	表土剥离	表土回覆	借方
塔基区	0	868	868	0
电缆施工区	0	53	53	0
合计	0	921	921	0

图 1.1-7 表土平衡流向框图 单位: m³

1.1.6 项目施工进度情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施工进度情况见表 1.1-13。

表 1.1-13 项目主体工程施工进度表

工作项目		施工期					
		2026 年				2027 年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杆塔施工	基础施工						
	杆塔组立						
	架线施工						
	场地整理						
电缆施工	基础施工						
	电缆敷设						
	场地整理						

1.2 项目区概况

1.2.1 地形地貌

项目所在区地貌单元属于黄淮海平原东南边缘的平原岗岭地,项目区沿线地面高程一般为 62.45-105.73m,线路沿线地势略有起伏,水系发育,主要为耕地、其他土地、园地和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2.2 地质地震

根据本次勘探揭示,结合区域地质资料及附近工程勘测资料,沿线地基土主要为杂填土、孤石、残积土、全风化片麻岩、强风化片麻岩、中风化片麻岩。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及《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50011-2010)(2016年版),架空段塔基沿线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

1.2.3 水系情况

线路沿线地处淮河流域沂沭泗水系下游的连云港东海县，东海县境内河流均属沂、沭河下游水系，主要拥有新沭河、淮沭新河、蔷薇河、鲁兰河、石安河、龙梁河等 16 条干支河流。新建线路涉及跨越代相水库、围山河和沙河。

代相水库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双店镇，是一座兼具水利功能与历史文化底蕴的小型水库。

围山河是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境内的一条区域性河流，为五级河道，流经李埝乡、平明镇、桃林镇等多个乡镇。

沙河是连云港市东海县的重要排涝河道之一，为五级河道。

1.2.4 气候特征

项目所在地属暖温带季风气候区。地处暖温带南部边缘，冬季受北方高原南下的季风侵袭，以寒冷少雨天气为主，夏季受来自海洋的东南季风控制，天气炎热多雨，春秋两季处于南北季风交替时期，形成四季分明，差异明显，干、湿、冷、暖天气多变的气候特征。根据连云港气象站 1980~2024 年观测资料，项目区多年气象要素情况如下：

表 1.2-1 工程项目区域气象特征值一览表

项目	内容		单位	连云港市
气温	历年年平均气温		°C	14.2
	极端最高气温		°C	37.5 (2002.7.15)
	极端最低气温		°C	-15.3 (1990.2.1)
降水	平均降水	多年	mm	892.4
	最大年降水	多年	mm	1549.7 (2003)
	最大日降水	多年	mm	266.8 (2000.8.30)
风速	历年年均风速		m/s	3.1
风向	全年主导风向		/	ES
相对湿度	多年平均		%	75
无霜期	全年		d	218
蒸发量	全年平均		mm	1469.6
冻土	历年年均深度		cm	15
积雪	历年年均深度		cm	8

1.2.5 土壤和植被

连云港市土壤有棕壤土、砂礓黑土、潮土、盐土 4 个土类、9 个亚类，16 个土属、33 个土种。本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为水稻土和潮土，可剥离表土厚度

为 30cm。

项目区地处江苏东北部近海地域，受海洋调节，降水量较多，属暖温带湿润季风气候，植被类型属典型的落叶阔叶林。但是，由于农业开发历史悠久，自然植被受人类活动的广泛影响，原生自然植被不复存在，绝大多数被农田取代。落叶阔叶等地带性植被类型以人工栽培为主，主要有常绿针叶林、乔木、部分野生灌木和野生草本植物。乔木主要有意杨、枣树、中槐、泡桐等；灌木有野蔷薇、酸枣、花椒等；野生草本植物主要有山扁豆、马唐草、狗尾草、鸡眼草、蒲公英等。项目区占地现状主要为耕地和其他土地，林草覆盖率约 25%。

表 1.2-2 表土调查情况表

防治分区	可剥离表土面积 (m ²)	剥离表土厚度 (m)	占地类型
塔基区	15028	0.30	耕地、其他土地、园地
电缆施工区	1549	0.30	耕地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8086	0.30	耕地、其他土地、园地
施工道路区	3660	0.30	耕地、其他土地

1.3 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对工程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进行分析和评价。工程所在区不涉及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不涉及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不属于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不属于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和生态脆弱区等。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苏水农〔2014〕48号)，项目区所在地桃林镇、李埝乡、山左口乡、双店镇涉及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本工程电缆施工基础支护采取新型支护等优化施工工艺；提高截排水工程、拦挡工程的工程等级和防洪标准等级；严格控制占地面积；加强表土资源保护；设置苫盖、排水、沉沙等措施来减少水土流失。因此，本项目无重大水土保持制约因素。

1.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及防治责任范围

1.4.1 设计水平年

本工程计划 2026 年 9 月开工，2027 年 2 月完工，因此确定本方案设计水平年为主体工程完工后的当年，即 2027 年。

1.4.2 防治目标

项目位于连云港市东海县桃林镇、李埝乡、山左口乡、双店镇境内，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属于北方土石山区——秦沂及胶东山地丘陵区——鲁中南低山丘陵土壤保持区——连云港低山丘陵土壤保持农田防护区。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苏水农〔2014〕48 号），项目区所在地涉及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应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4.0.7 节规定土壤流失控制比在轻度侵蚀为主的区域不应小于 1；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3.2.2 节第 4 条规定对无法避让的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生产建设项目，林草覆盖率应提高 1 个~2 个百分点。因此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如下：施工期渣土防护率应达 95%，表土保护率应达 95%；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应达 95%，土壤流失控制比应达 1.0，渣土防护率应达 97%，表土保护率应达 95%，林草植被恢复率应达 97%，林草覆盖率应为 27%。防治目标具体情况见表 1.4-1：

表 1.4-1 防治标准指标计算表

指标	标准值		侵蚀强度调整	地理位置调整	方案目标值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微度	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	/	95	/	/	/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90	+0.10	/	/	1.0
渣土防护率 (%)	95	97	/	/	95	97
表土保护率 (%)	95	95	/	/	95	9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	97	/	/	/	97
林草覆盖率 (%)	/	25	/	+2	/	27

1.4.3 防治责任范围

按照“谁建设、谁保护，谁造成水土流失、谁负责治理”的原则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结合本工程占地概况、水土流失影响分析，对工程建设及生产可能造成水土流失范围进行界定，以确定水土流

失防治责任范围。确定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0465m²，其中永久占地为 2453m²，临时占地为 28012m²。

表 1.4-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单位: m²

防治分区	占地性质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面积	临时占地面积	
塔基区	2367	14689	17056
电缆施工区	86	1463	1549
施工道路区	0	8100	810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3760	3760
合计	2453	28012	30465

2 水土流失预测与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2.1 水土流失预测

2.1.1 预测单元

本工程水土流失预测范围为 30465m²。预测单元为工程建设扰动地表的时段和形式总体相同、扰动强度和特点大体一致的区域。本工程的预测单元为塔基区、电缆施工区、施工道路区和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2.1.2 预测时段

本工程为新建输变电工程，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包括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各区域水土流失预测时段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安排确定，并按照最不利情况考虑。施工期预测时间应按连续 12 个月为一年计；不足 12 个月，但达到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一年计；不足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占雨（风）季长度的比例计算。连云港市雨季主要是 6~9 月份。

本工程施工期为 2026 年 9 月~2027 年 2 月，自然恢复期取完工后两年。根据项目本身建设进度，水土流失预测时段情况详见表 2.1-1。

表 2.1-1 项目水土流失预测分区及时段表

阶段	预测单元	施工时段	预测时段 (a)	主要内容
施工期	塔基区	2026.09-2027.02	0.75	塔基基础施工 (每基塔平均施工3个月)
	电缆施工区	2026.09-2027.02	0.75	电缆基础开挖 (平均每处施工3个月)
	施工道路区	2026.09-2027.02	0.75	车辆占压 (平均每处施工3个月)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2027.01-2027.02	0.50	架线施工
自然恢复期	塔基区	2027.03-2029.02	2.00	无
	电缆施工区	2027.03-2029.02	2.00	无
	施工道路区	2027.03-2029.02	2.00	无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2027.03-2029.02	2.00	无

2.1.3 土壤侵蚀模数

根据现场调查，结合江苏省水土流失分布图和江苏省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最终确定项目所在区域土壤侵蚀强度为轻度，参照项目区同类项目监测数据，确定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180t/(km²·a)。

本工程施工期各区域侵蚀模数采取类比分析法，通过类比“连云港前双（杨庄）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获得。类比工程已于 2024 年 10 月通过了国网江苏省

电力有限公司组织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投入运行，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为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为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参考性分析对照详见表 2.1-2。

表 2.1-2 参考性分析对照表

项目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 35 千伏 线路工程	连云港前双(杨庄)110 千伏输变 电工程	类比 结果
地理位置	连云港市东海县	连云港市东海县	相同
气候条件	暖温带季风气候	暖温带季风气候	相同
年平均降水量	892.4mm	912.1mm	相近
地形地貌	平原	平原	相同
土壤类型	水稻土、潮土	水稻土、潮土	相同
水土流失强度	微度水蚀	微度水蚀	相同

表 2.1-3 类比项目实际监测侵蚀模数统计表

预测时段	连云港前双(杨庄)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类比)	
	防治分区	实际监测侵蚀模数[t/(km ² ·a)]
施工期	变电站区	341
	施工生产生活区	219
	临时堆土场区	217
	塔基区	266
	牵张场区	239
	跨越施工场地区	249
	施工临时道路区	217
	电缆敷设区	338

本工程与类比工程均为输变电项目，均位于连云港市，年平均降水量相近，气候条件、地形地貌、土壤类型和水土流失强度等相同。因此本工程与类比工程有一定的可比性。根据各区的施工特点对类比工程的侵蚀模数进行修正后可应用于本工程。

针对本工程的环境条件、扰动强度和防护措施条件等实际情况，对扰动地表后侵蚀模数的取值，在下列三个方面进行修正。

(1) 环境条件：本工程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892.4mm，类比工程的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912.1mm，降雨量相近，因此，设置修正系数为 1.0。

(2) 扰动强度：本工程土石方工程量和扰动地表的强度与类比工程相似，差别较小，因此，设修正系数 1.0。

(3) 防护措施条件: 类比工程所列监测结果是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了一定的水土保持措施的基础上进行监测的, 若施工过程中不采取任何措施, 则工程扰动后的土壤侵蚀模数将会比监测结果大。而水土流失量预测的基础是按生产建设项目正常的设计功能, 在无水土保持工程条件下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量。因此, 设置修正系数为 2.5.0-6.0。

自然恢复期: 项目建成, 植被种植完成后, 开始发挥保水保土的作用, 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治理达标, 土壤侵蚀模数达到背景值。各防治分区的侵蚀模数见表 2.1-4。

表 2.1-4 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类比表

预测时段	连云港前双(杨庄)110千伏输电工程(类比工程)		调整系数			江苏连云港桃林~李埝35千伏线路工程(本工程)	
	预测单元	监测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环境条件	扰动强度	防护措施条件	预测单元	预测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施工期	塔基区	266	1.0	1.0	6.0	塔基区	1596
	电缆敷设区	338	1.0	1.0	5.5	电缆施工区	1859
	牵张场区	239	1.0	1.0	2.5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598
	施工临时道路区	217	1.0	1.0	2.5	施工道路区	543

2.1.4 预测结果

根据上述确定的土壤侵蚀模数, 按公式法进行各分区水土流失量估算。结合项目预测单元及预测时段划分, 预测项目建设时如不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可能产生土壤流失量, 结果见表 2.1-5。

根据分时段计算结果可知, 如不采取水保措施, 项目在整个建设期可能产生土壤流失总量为 46.57t, 新增土壤流失量为 32.09t。

表 2.1-5 项目水土流失量预测计算成果表

预测时段	预测单元	面积(m ²)	预测时段(a)	侵蚀模数背景值[t/(km ² ·a)]	背景流失量(t)	扰动后侵蚀模数[t/(km ² ·a)]	水土流失总量(t)	新增流失量(t)	新增占比(%)
施工期	塔基区	16828	0.75	180	2.27	1596	20.14	17.87	70.21
	电缆施工区	1549	0.75	180	0.21	1859	2.16	1.95	
	施工道路区	8100	0.5	180	0.73	598	2.42	1.69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3760	0.75	180	0.51	543	1.53	1.02	
小计	/	30237	/	/	3.72	/	26.25	22.53	
自然恢	塔基区	16551	1	180	2.98	500	8.28	5.3	29.79

复期第一年	电缆施工区	1463	1	180	0.26	500	0.73	0.47	
	施工道路区	8100	1	180	1.46	500	4.05	2.59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3760	1	180	0.68	500	1.88	1.2	
小计	/	29874	/	/	5.38	/	14.94	9.56	
自然恢复期第二年	塔基区	16551	1	180	2.98	180	2.98	0	
	电缆施工区	1463	1	180	0.26	180	0.26	0	
	施工道路区	8100	1	180	1.46	180	1.46	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3760	1	180	0.68	180	0.68	0	
小计	/	29874	/	/	5.38	/	5.38	0	
合计					14.48	/	46.57	34.46	100

注：施工期塔基区水土流失面积已扣除水库占地；自然恢复期电缆施工区水土流失面积已扣除硬化占地，塔基区水土流失面积已扣除水库占地和硬化占地。

2.1.5 水土流失危害分析

水土流失危害往往具有潜在性，若形成水土流失危害后才实施治理，不但造成了土地资源破坏和土地生产力的下降、淤积水系等问题，而且治理难度大、费用高，因此必须根据有关经验，综合分析水土流失预测结果，对项目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危害进行预测，根据预测结果采取有针对性的防治措施。

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危害，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破坏原地貌、加速土壤侵蚀。项目施工过程中扰动原地貌，损坏原有水土保持设施，原地貌破坏后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功能丧失，地表裸露，土壤抗侵蚀能力急剧下降，单位面积的土壤侵蚀量直线上升，土壤侵蚀加速。

(2) 项目在基础开挖、机械占压等施工过程中，如遇较强的降雨，若没有防护措施，在降雨及人为因素作用下将会产生大量泥沙，造成较为严重的水土流失，对项目本身的施工安全也会造成一定的威胁。

(3) 工程施工中需开挖、堆置、回填土方，土方装卸堆存过程中易产生粉尘，在风力作用下，也易引起风蚀，并产生大气粉尘污染，对局部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2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2.2.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防治措施的总体布局，以防治新增水土流失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为主要目的，结合主体工程已有的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项目，补充布设水土保持措施，开发与防治相结合，工程、植物、临时措施相配合，形成完整的防治体系，同时

突出重点防治工程措施和临时防治工程措施。各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设置情况详见表 2.2-1。

表 2.2-1 防治措施总体布局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主体工程已有措施	本方案补充设计措施
塔基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
	临时措施	/	防尘网苫盖、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
电缆施工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
	临时措施	/	防尘网苫盖、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工程措施	/	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	/	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	彩条布铺垫
施工道路区	工程措施	/	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	/	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	/

2.2.2 分区措施布设

(1) 塔基区

①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塔基基础施工前先对塔基区开挖植被良好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剥离的表层土堆放于塔基临时施工区域,待土建施工完成后全部用作覆土。塔基区表土剥离面积共 2892m²,剥离厚度 0.3m,表土剥离量为 868m³。

土地整治: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施工后期对塔基区除硬化和位于水库外的裸露地表进行土地整治,主要包括场地清理、平整、表土回覆,表土回覆量为 868m³,整治面积为 16551m²,整治后的土地约 13507m²交由土地权所有人进行复耕,1130m²交由土地权所有人进行复园,其余 1915m²进行植被恢复。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施工后期对塔基区土地整治后占用的空闲地裸露地表进行撒播草籽,撒播面积约 1915m²,撒播密度 0.015kg/m²,撒播量约为 28.7kg。

③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本方案补充在施工期间对施工区域临时堆土以及裸露地表进行苫盖,苫盖面积约 13000m²。

土质排水沟: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期间在位于耕地和空闲地塔基施工区域四周设置临时土质排水沟, 排水沟断面尺寸为上顶宽 0.6m, 下底宽 0.2m, 深 0.2m, 边坡比 1:1, 总长度约 1890m, 开挖土方量约 151m³。

土质沉沙池: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期间于土质排水沟末端设置土质沉沙池, 沉沙池放坡 1:1 开挖, 池口尺寸长×宽为 3m×2.5m, 深 1m, 容积 3m³, 共计 27 座。

(2) 电缆施工区

①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电缆基础施工前对开挖区域先进行表土剥离, 剥离的表层土堆放于临时施工区域, 待土建施工完成后全部用作覆土。电缆施工区剥离面积为 178m², 剥离厚度约 0.3m, 表土剥离量为 53m³。

土地整治: 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施工后期对电缆施工区除硬化外裸露地表进行土地整治, 主要包括场地清理、平整、表土回覆, 表土回覆量为 53m³, 整治面积为 1463m², 整治后的土地交由土地权所有人进行复耕。

②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期间对电缆施工区域临时堆土以及裸露地表进行防尘网苫盖, 苫盖面积约 1100m²。

土质排水沟: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期间沿电缆施工区域堆土一侧设置临时土质排水沟, 共计开挖排水沟 137m, 排水沟断面尺寸为上顶宽 0.6m, 下底宽 0.2m, 深 0.2m, 边坡比 1:1, 开挖土方量约 11m³。

土质沉沙池: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期间于排水沟末端设置土质沉沙池, 沉沙池放坡 1:1 开挖, 池口尺寸长×宽为 3m×2.5m, 深 1m, 容积 3m³, 共计 2 座。

(3)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①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后期对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全区进行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面积约 8100m², 整治后的土地约 7100m² 交由土地权所有人进行复耕, 600m² 交由土地权所有人进行复园, 其余 400m² 进行植被恢复。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本方案补充在施工后期对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土地整治后占用的空闲地裸露地表进行撒播草籽, 撒播面积约 400m², 撒播密度 0.015kg/m², 撒播量约为 6kg。

③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施工期间对牵张场及跨越场机械占压区域采取铺设钢板的措施,本工程共预计铺设钢板 7200m²。

(4) 施工道路区

①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本方案补充在施工后期对施工道路区全区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面积约 3760m²,整治后的土地约 3360m²交由土地权所有人进行复耕,其余 400m²进行植被恢复。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本方案补充在施工后期对施工道路区占用的空闲地采取撒播草籽的措施,撒播面积约 400m²,撒播密度 0.015kg/m²,撒播草籽总量为 6kg。

③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本工程主体设计中已考虑在施工期间对施工道路区内松软路面区域铺设一定数量的钢板,以降低重型机械及车辆对表土的扰动,保护表土。本工程共预计铺设钢板 2820m²。

2.2.3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详见表 2.2-2。

表 2.2-2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内容类别		单位	数量	布设位置	结构形式	实施时间
塔基区	工程措施	主体 已有	表土剥离		m ³	868	塔基区开挖植被良好区域	剥离厚度 0.3m, 剥离面积 2892m ²	2026.09-2026.11
			土地整治		m ²	16551	除硬化和位于水库外的裸露地表	场地清理、平整、覆土	2027.02
	植物措施	主体 已有	撒播草籽		m ²	1915	占用空闲地裸露地表	狗牙根草籽, 密度 0.015kg/m ²	2027.02
	临时措施	方案 新增	土质排水沟	长度	m	1890	在位于耕地和空闲地塔基四周	上顶宽 0.6m, 下底宽 0.2m, 深 0.2m, 边坡比 1:1	2026.09-2026.11
				土方量	m ³	151			
			土质沉沙池		座	27	排水沟末端	1:1 放坡, 顶长×顶宽×深为 3m×2.5m×1m	2026.09-2026.11
防尘网苫盖		m ²	13000	临时堆土及裸露地表	6 针防尘网	2026.09-2026.11			
电缆	工程措施	主体 已有	表土剥离		m ³	53	电缆施工区开挖区域	剥离厚度 0.3m, 剥离面积 178m ²	2026.09-2026.11

施工区			土地整治	m ²	1463	除硬化外裸露地表	场地清理、平整、覆土	2027.02	
	临时措施	方案新增	防尘网苫盖	m ²	1100	临时堆土及裸露地表	6针防尘网	2026.09-2026.11	
			土质排水沟	长度	m	137	电缆沟、排管和电缆直埋施工区域堆土一侧	上顶宽0.6m, 下底宽0.2m, 深0.2m, 边坡比1:1	2026.09-2026.11
				土方量	m ³	11			
土质沉沙池	座	2	排水沟末端	1:1放坡, 顶长×顶宽×深为3m×2.5m×1m	2026.09-2026.11				
施工道路区	工程措施	方案新增	土地整治	m ²	3760	全区	场地清理、平整	2027.02	
	植物措施	方案新增	撒播草籽	m ²	400	占用空闲地区区域	狗牙根草籽, 密度0.015kg/m ²	2027.02	
	临时措施	主体已有	铺设钢板	m ²	2820	松软路面区域	6mm厚钢板	2026.09-2026.11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工程措施	方案新增	土地整治	m ²	8100	全区	场地清理、平整	2027.02	
	植物措施	方案新增	撒播草籽	m ²	400	占用空闲地区区域	狗牙根草籽, 密度0.015kg/m ²	2027.02	
	临时措施	主体已有	铺设钢板	m ²	7200	机械占压区域	6mm厚钢板	2027.01	

2.2.4 防治措施进度安排

参照主体工程施工进度,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进度与相应的工程进度衔接。各防治区内的水土保持措施配合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相互协调, 有序进行。坚持“因地制宜, 因害设防”的原则, 首先安排水土流失严重区域的防治措施, 在措施安排上, 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应根据轻重缓急、统筹考虑, 施工管理措施贯穿整个施工期间。原则上应对工程措施优先安排, 植物措施可略为滞后, 但须根据植物的生物学特性, 合理安排季节实施, 并在总工期内完成所有水土保持措施。

表2.2-3 主体工程与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进度表

防治分区	工程名称		施工期					
			2026年				2027年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塔基区	主体工程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	---	---			
		土地整治						---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
	临时措施	泥浆沉淀池	---	---	---			
		土质排水沟	---	---	---			
		土质沉沙池	---	---	---			
防尘网苫盖		---	---	---				
电缆施工区	主体工程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	---	---			

2 水土流失预测与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临时措施	土地整治						——
		防尘网苫盖	——	——	——			
		土质排水沟	——	——	—			
		土质沉沙池	——	——	——			
施工道路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	——	——	——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					——	

注：“——”为主体工程进度；“——”为水土保持措施进度。

3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3.1 投资估算成果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73.27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用3.88万元；植物措施费用0.40万元；临时措施费用50.15万元，独立费用12.45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6.08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1.36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5万元），基本预备费3.34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为30465元，计为3.0465万元。

表 3.1-1 本工程水土保持投资估算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主体已有	方案新增	合计
1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3.35	0.53	3.88
2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0.28	0.12	0.40
3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41.24	8.91	50.15
4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6.94	5.51	12.45
	一至四部分合计	51.81	15.07	66.88
5	基本预备费 5%	2.59	0.75	3.34
6	水土保持补偿费	3.0465	0	3.0465
7	水土保持总投资	57.45	15.82	73.27

表 3.1-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投资估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一	塔基区	/	/	/	3.14
(一)	表土保护工程				2.4
1	表土剥离*	m ²	2892	0.75	0.22
2	表土回覆*	m ³	868	25.15	2.18
(二)	土地整治工程				0.74
1	土地整治*				0.74
	全面整地	m ²	16551	0.45	0.74
二	电缆施工区	/	/	/	0.21
(一)	表土保护工程				0.14
1	表土剥离*	m ²	178	0.75	0.01
2	表土回覆*	m ³	53	25.15	0.13
(二)	土地整治工程				0.07
1	土地整治*				0.07
	全面整地	m ²	1463	0.45	0.07
三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			0.36
(一)	土地整治工程				0.36
1	土地整治				0.36
	全面整地	m ²	8100	0.45	0.36
四	施工道路区	/			0.17

(一)	土地整治工程				0.17
1	土地整治				0.17
	全面整地	m ²	3760	0.45	0.17
合计	/	/	/	/	3.88

表 3.1-3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投资估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一	塔基区	/	/	/	0.28
(一)	植被恢复与建设工程				0.28
1	撒播草籽*				0.28
	直播种草/不覆土	m ²	1915	1.45	0.28
二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	/	/	0.06
(一)	植被恢复与建设工程				0.06
1	撒播草籽				0.06
	直播种草/不覆土	m ²	400	1.45	0.06
三	施工道路区				0.06
(一)	植被恢复与建设工程				0.06
1	撒播草籽				0.06
	直播种草/不覆土	m ²	400	1.45	0.06
合计	/	/	/	/	0.40

表 3.1-4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投资估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一	临时防护工程				48.74
(一)	塔基区	/	/	/	7.99
1	临时覆盖				7.4
	防尘网苫盖	m ²	13000	5.69	7.4
2	土质排水沟				0.38
	土方开挖	m ³	151	25.38	0.38
3	土质沉沙池				0.21
	土方开挖	m ³	90	23.60	0.21
(二)	电缆施工区	/	/	/	0.67
1	临时覆盖				0.63
	防尘网苫盖	m ²	1100	5.69	0.63
2	土质排水沟	m ³			0.03
	土方开挖	m ³	11	25.38	0.03
3	土质沉沙池	m ³			0.01
	土方开挖	m ³	6	23.60	0.01
(三)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	/	/	28.8
1	临时覆盖	/			28.8
	铺设钢板*	m ²	7200	40.00	28.8
(四)	施工道路区	/	/	/	11.28
1	临时覆盖	/			11.28
	铺设钢板*	m ²	2820	40.00	11.28

二	其他临时工程	%	2	42800	0.09
三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	%	2.5	530000	1.33
合计	/	/	/	/	50.15

注：带“*”为主体已有水土保持措施。

表 3.1-5 本工程水土保持其他费用估算详表

独立费用			
序号	费用名称	计算依据	合计（万元）
一	建设管理费	/	6.08
1	项目经常费	(第一~第三部分)×2.5%	1.36
2	水保专项验收	/	4.5
3	技术咨询费	(第一~第三部分)×0.4%	0.22
二	工程建设监理费	/	1.37
三	科研勘测设计费	/	5
1	工程科学研究试验费	/	/
2	工程勘测设计费	/	/
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5
合计			12.45
水土保持补偿费			
防治责任范围 (m ²)	单价 (元/m ²)	水土保持补偿费 (元)	
30465	1	30465	

3.2 效益分析

3.2.1 水土流失治理度

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30465m²，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30212m²，水土流失治理度可达到 99.9%。具体计算见表 3.2-1。

表 3.2-1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m ²)	水土流失面积 (m ²)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m ²)				水土流失治理度 (%)	防治标准 (%)	是否达标
			场地硬化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合计			
塔基区	17056	16828	277	14636	1910	16823	99.9	95	达标
电缆施工区	1549	1549	86	1463	0	1549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8100	8100	0	7700	390	8090			
施工道路区	3760	3760	0	3360	390	3750			
综合值	30465	30237	363	27159	2690	30212			

注：治理达标面积中，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重合部分不再重复计列。

3.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通过采用一系列的水土保持措施,自然恢复期项目区内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将小于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km^2 \cdot a)$ 。至设计水平年,各项水保措施发挥作用后,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可达到 $180t/(km^2 \cdot a)$,土壤流失控制比可达到 1.1。

3.2.3 渣土防护率

本工程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9398m^3$,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约 $9351m^3$,渣土防护率可达到 99.6%。

3.2.4 表土保护率

本项目可剥离表土总量为 $8497m^3$,在采取保护措施后保护表土数量为 $8157m^3$,其中剥离保护的表土 $921m^3$,通过苫盖和铺垫保护的表土量为 $7010m^3$,表土保护率可达到 96.0%。

3.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本项目方案实施后林草类植被面积为 $2690m^2$,可恢复植被面积为 $2715m^2$,林草植被恢复率可达到 99.1%。具体计算见表 3.2-2。

表 3.2-2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防治分区	可恢复植被面积 (m^2)	林草植被面积 (m^2)	林草植被恢 复率(%)	防治标准 (%)	是否 达标
塔基区	1915	1910	99.1	97	是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400	390			
施工道路区	400	390			
合计	2715	2690			

3.2.6 林草覆盖率

本项目建设总占地面积约 $30465m^2$,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 4.0.5 节规定恢复耕地面积在计算林草覆盖率时可在防治责任范围中扣除,因此本项目扣除恢复耕地后的建设总占地面积 $4435m^2$,方案实施后林草类植被面积为 $2690m^2$,林草覆盖率可达到 60.7%。

表 3.2-3 林草覆盖率统计表

防治分区	防治责 任范围 (m^2)	恢复耕 地面积 (m^2)	扣除恢复 耕地后面 积(m^2)	林草类植 被面积 (m^2)	林草覆 盖率 (%)	防治标准 (%)	是否 达标
塔基区	17056	13507	3549	1910	60.7	27	是

电缆施工区	1549	1463	86	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8100	7700	400	390			
施工道路区	3760	3360	400	390			
合计	30465	26030	4435	2690			

3.2.7 六项指标达标情况

通过计算分析，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的实现情况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渣土防护率 99.6%、表土保护率 96.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1%、林草覆盖率 60.7%。六项指标计算情况详见表 3.2-4。

表 3.2-4 防治效果汇总表

评估指标	计算方法	计算依据	单位	数量	计算结果	防治目标	达标情况
水土流失治理度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m ²	30212	99.9%	95%	达标
		水土流失总面积	m ²	304237			
土壤流失控制比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	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180	1.1	1.0	达标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200			
渣土防护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	实际挡护的临时堆土数量	m ³	9351	99.6%	97%	达标
		临时堆土总量	m ³	9398			
表土保护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占可剥离表土总量的百分比	保护的表土数量	m ³	8157	96.0%	95%	达标
		可剥离表土总量	m ³	8497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	林草类植被面积	m ²	2690	99.1%	97%	达标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m ²	2715			
林草覆盖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	林草类植被面积	m ²	2690	60.7%	27%	达标
		项目区建设面积（扣除恢复耕地面积）	m ²	4435			

3.3 水土保持管理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苏水规〔2021〕8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确保本水土保持方案防治措施按“三同时”的要求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措施的作用，使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控制在方案目标值以内，促进项目区及周边生态环境的良性发展，特提出以下保证措施。

3.3.1 组织管理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为报告表项目，实施承诺制管理。建设单位承诺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水土保持方案在报批前，生产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网站、生产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相关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拟报批的水土保持方案全文，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对于公众提出的问题和意见，生产建设单位应当逐一处理与回应，并在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中予以说明。

报告表经江苏省水利厅批复后，建设单位将成立与环境保护相结合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管理机构，并设专人（专职或兼职）负责水土保持工作，协调好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的关系，负责组织实施审批的水土保持方案，全力保证水土保持工作按计划进行。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管理机构主要工作职责如下：①认真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全面规划、综合治理、因地制宜、突出重点、科学管理、注重效益”的水土保持工作方针，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安全，充分发挥水土保持工程效益；②建立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把水土保持列为工程进度、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制定水土保持方案详细实施计划；③工程施工期间，与设计、施工单位保持畅通联系，协调好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的关系，确保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建设，最大限度减少人为造成的水土流失与生态环境的破坏；④深入

工程现场进行检查,掌握工程施工和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状况及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⑤建立、健全各项档案,积累、分析整编资料,为水土保持工程验收提供相关资料。

3.3.2 后续设计

本项目可研已批复,水土保持措施后续应纳入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中。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对照《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苏水规〔2021〕8号),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江苏省水利厅审批。

3.3.3 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苏水规〔2021〕8号)中相关规定。对报告表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未提出要求,因此,本工程建设单位可依据需要自行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凡主体工程开展监理工作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按照国家建设监理、水土保持监理的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设计文件、工程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由于本工程征占地面积在50公顷以下且挖填土石方总量在50万立方米以下,因此不对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的人员配备和资质提出要求。

3.3.4 水土保持施工

施工过程中应注重保护表土植被,严格控制和管理车辆机械的运行范围,必要时设立保护地表及植被的警示牌,防止扩大对地表的扰动。对临时排水设施应进行经常性检查维护,保证其排水通畅。对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应有明确的管理维护要求。工程措施施工时,应对施工质量实时检查,对不符合设计要求或质量要求的工程,责令其重建,直到满足要求为止。植物措施工程施工时,应注意加强植物措施的后期管护工作,确保各种植物的成活率,发挥植物措施的水土保持效益。

3.3.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

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25），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由生产建设单位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应当为不合格：①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及重大变更编报审批程序的；②弃土弃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③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或者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落实的；④存在水土流失风险隐患的；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的；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⑦未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⑧存在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其他情形的。

本项目为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等，组织验收工作，形成验收鉴定书，明确验收结论。验收合格意见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验收组成员同意并签字。实行承诺制或者备案制管理的项目，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中应当有至少一名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通过其官方网站或者其他公众知悉的网站公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公示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向社会公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后、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省水利厅报备验收材料。依法编制水土保持报告表和实行承诺制管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时只需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申请、验收鉴定书和向社会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等材料。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生产建设单位或者运行管理单位应当依法防治生产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水土流失，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附

图

